

# 论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的运作逻辑

张艳新

(华东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上海 200241)

[摘要] 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是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和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的辩证统一。在阶级对立的社會中, 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逻辑, 即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自身的阶级利益, 无不高度重视“软统治”, 运用基于工具理性的“主体—客体”“灌输—控制”模式, 依托国家意识形态对所有受众进行长期灌输。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逻辑, 即统治阶级成员为了实现自身的发展, 无不积极争取民主, 运用基于交往理性的“主体—主体”“对话—参与”模式, 依托公民教育促进所有主体共同生长。我国社会主义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运作的逻辑, 即广大人民群众在共产党的领导下, 为了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 大力发展人民民主, 运用基于工具理性与交往理性有机统一的“主体—客体—主体”“引导—建构”模式, 依托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与公民教育促进每个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关键词] 思想政治教育 话语权力 话语权利 运作逻辑

[中图分类号] G64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5707(2017)12-0060-05

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是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和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的辩证统一。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 是指思想政治教育话语蕴含着权力关系, 在教育中是一种真实的权力, 它着眼于话语的影响力, 是一种“软权力”和“关系权力”。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 是指教育主体享有的自由平等表达其利益、意见和思想的一种言说权利和行为权利, 它注重于个体的话语自由和平等, 是个体民主权利的“象征”和“符号”。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和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既相互冲突、相互制约, 又相互依存、相辅相成, 在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运作中缺一不可。在阶级对立的社會中, 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运作的实质、目的、依据、模式等都存在着本质区别。我国社会主义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的运作逻辑, 有效实现了以人为本的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的有机统一。

## 一、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的运作逻辑

在阶级社會中, 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自身的阶级统治和阶级利益, 无不高度重视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的“软统治”, 运用基于工具理性的“主体—客体”“灌输—控制”模式, 依托国家主导意识形态对所有受众进行长期灌输和教化, 使其服从统治阶级建立起来的政治制度和社会秩序。

(一)“软统治”: 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实质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认为: “国家是阶级统治的机关, 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关, 是建立一种‘秩序’来抑制阶级冲突, 使这种压迫合法化、固定化。”<sup>[1]180</sup> 国家作为镇压性的国家机器, 是统治阶级的暴力工具。法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家阿尔都塞把国家机器分为强制性的国家机器和意识形态国家机器。强制性的国家机器包括政府、

本文为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项目“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研究”(项目编号 2014M51007)、2013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利益主体多样化与我国主流意识形态整合研究”(项目编号 13YJC710067)、2017年度华东师范大学人文社科青年预研项目“网络空间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建构研究——基于社会思潮多样化的视角”(项目编号 2017ECNU-YYJ006)阶段成果

军队等,它通过暴力起作用。意识形态国家机器(ISAs)包括宗教的ISA、教育的ISA等,它们通过意识形态起作用。其中,教育的意识形态国家机器已经取代了前资本主义历史时期的主导意识形态国家机器——教会,成为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中的主导意识形态国家机器。而在教育的主导意识形态国家机器中,思想政治教育作为主导意识形态灌输的“主渠道”,往往被确立为头号的或头等重要的。作为头号的、头等重要的主导意识形态国家机器,思想政治教育实质上也是“阶级统治的机关”,是统治阶级维持自己统治的“非暴力机关”,是一种“软统治”或“软专政”的工具。因而,思想政治教育的本质功能就是“软统治”。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实质,正是实现思想政治教育的本质功能,即实现“软统治”。

(二)维护统治阶级利益: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目的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们为之奋斗的一切,都同他们的利益有关”,<sup>[2]187</sup>“思想一旦离开‘利益’,就一定会使自己出丑”。<sup>[3]286</sup>在阶级社会中,“国家是统治阶级的各个人借以实现其共同利益的形式”,<sup>[4]132</sup>而所谓的“共同利益”实际上就是统治阶级利益。作为国家的一种重要“软统治”手段或主导意识形态国家机器,思想政治教育的宗旨就是为了维护和巩固统治阶级的根本利益。也就是说,一切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目的归根到底不过是为了实现、维护和发展统治阶级的共同利益。马克思曾经深刻地揭露出资本主义社会思想政治教育及其主导意识形态话语权力运作的真实目的:在资本主义社会,“物质生产领域中的对立,使得由各个意识形态阶层构成的上层建筑成为必要,这些阶层的活动不管是好是坏,因为是必要的,所以总是好的,一切职能都是为资本家服务,为资本家谋‘福利’”。<sup>[5]348</sup>尽管资产者虚伪的意识形态用歪曲的形式把自己的特殊利益冒充为普遍的利益,“赋予自己的思想以普遍性的形式,把它们描绘成唯一合乎理性的、有普遍意义的思想”,<sup>[4]100</sup>但是“在他们(无产阶级)看来全都是资产阶级偏见,隐藏在这些偏见后面的全都是资产阶级利益”。<sup>[4]283</sup>

(三)意识形态教育: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依托

意识形态(狭义上特指国家主导意识形态)是统治阶级根本利益的自觉理论表达。统治阶级的根本利益是意识形态的现实基础和依据,这决定了意识形态旨在维护和巩固现存的社会秩序,为统治阶级获得自身统治提供“合法性”。在现实的形态上,意识形态表现为系统的思想观念、价值体系和理论学说。马克思说:“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理论只要说服人,就能掌握群众,而理论只要彻底,就能说服人。”<sup>[4]9</sup>可见,作为思想理论体系的意识形态是掌握人、巩固政治统治进而维护统治阶级利益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和工具。因而,意识形态教育在任何统治阶级都高度重视的极其重要的统治手段,是统治阶级为维护 and 实现其共同利益而进行“软统治”的必不可少的工具,也是思想政治教育这一主导意识形态国家机器运行的本质内容,是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现实依托。列宁强调,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无产阶级意识形态,必须在工人中重视这种意识形态的灌输和教育,积极地“把社会主义思想和政治自觉性灌输到无产阶级群众中去”<sup>[6]285</sup>。

(四)基于工具理性的“主体—客体”“灌输—控制”方式: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运作的模式

所谓“工具理性”,就是通过实践的途径确认工具或手段的有用性,从而追求事物的最大功效,为实现人的某种功利服务。在工具理性支配的思想政治教育实践活动中,教育者是主体,受教育者是客体,教育者与受教育者的关系是一种纯粹的对象性的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即灌输与被灌输、训练与被训练、改造与被改造、控制与被控制的关系。在这种思想政治教育“灌输—控制”模式下,作为主体,教育者的主要任务是用讲授的内容来填满、占领受教育者这个“容器”;作为客体,受教育者的主要任务是被动地听讲、接受,把教育者所讲的内容“储存”起来。这种填鸭与被填鸭、操纵与被操纵、征服与被征服的关系,突出了教育者的主体性,彰显了思想政治教育的工具理性,有利于教育者及其代言的统治阶级牢牢掌握思想政治教育的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但这种崇尚工具理性的“主体—客体”“灌输—控制”式的思想政治教

育及其话语权力运作的模式,培养的只是被动适应和顺从现存社会的人,甚至只是缺乏批判性和创造性的“劳动机器”。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批判的那样:“资产者唯恐失去的那种教育,对绝大多数人来说是把人训练成机器。”<sup>[4]289</sup>

## 二、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的运作逻辑

在阶级社会中,统治阶级成员为了实现和促进自身的发展,无不积极争取和维护民主,运用基于交往理性的“主体—主体”“对话—参与”模式,依托公民教育促进所有主体共同生长。

(一)民主: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实质  
列宁指出:“民主是国家形式,是国家形态的一种……民主意味着在形式上承认公民一律平等,承认大家都有决定国家制度和管理国家的平等权利。”<sup>[7]201</sup>实现民主必须有一整套确保公民权利得以实现的有效机制,人民不是被动地等待着享受政府给予自己的民主权利,而是应当积极主动地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的过程。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的运作,实质上就是一种积极实现公民民主权利的有效机制,是培育民主意识、养成民主人格、建构民主社会的根本途径。在阶级社会里,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代表着统治阶级的利益、意志和愿望,是统治阶级进行统治的工具和手段。西方资本主义民主号称“全民民主”,其实质是资产阶级民主,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工具。正如马克思指出的:“普选权在此以前一直被滥用,或者被当作议会批准神圣国家政权的工具,或者被当作统治阶级手中的玩物,只是让人民每隔几年行使一次,来选举议会制下的阶级统治的工具。”<sup>[8]96</sup>可见,在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实质,就是保障和发展资产阶级民主。

(二)促进人的发展: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目的

人类的历史就是不断生产人自己的全面性、不断发展人自己的普遍性的历史。国家和教育的目的就在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使每个人都能自由展示自己的个性与能力。正如德国哲学家黑格尔指出的:“社会和国家的目的在于使一切人类的潜能以及一切个人的能力在一切方面和一切方向

都可以得到发展和表现。”<sup>[9]59</sup>思想政治教育作为培养人的实践活动,强调人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主体作用与目的地位,把人的发展视为社会发展的核心及衡量社会进步的最高尺度。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宗旨就在于增强人的主体性,满足人自我实现的需要,追求所有人在发展中的自由和平等,培养出全面发展的和受到全面训练的人。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即“人以一种全面的方式,就是说,作为一个完整的人,占有自己的全面的本质”。<sup>[3]189</sup>但在阶级对抗的社会里,由于生产力不发达,个人自由发展只存在于统治阶级的少数人中。只有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里才能真正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而这是一个长期的、复杂而艰巨的社会历史发展过程。

(三)公民教育: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依托

公民教育即培养公民的教育。公民不同于国民,只有享有权利、履行义务、承担责任的国民才可获得公民身份。公民之所以为公民的本质属性主要包括四点:一是主体间性,即公民是协作的、共生式的主体间性人格。二是公共性,即公民作为共同体成员,必须具有公共意识,参与公共生活,承担公共责任。三是民主,即公民一定是行使民主权利的人。四是自由与平等,即公民不受他人支配和奴役,是共同体中具有自由身份的平等成员。因而,并不是每个人都能成为“合格公民”,只有拥有公民身份且具备公民性的人才被予以承认。正如马克思所说:“人,正像他是市民社会的成员一样,被认为是本来意义上的人,与 citizen[公民]不同的 homme[人],因为他是具有感性的、单个的、直接存在的人,而政治人只是抽象的、人为的人,寓意的人,法人。现实的人只有以利己的个体形式出现才可予以承认,真正的人只有以抽象的 citizen[公民]形式出现才可予以承认。”<sup>[3]46</sup>因而,要促进人的发展,建设民主社会,有赖于大力发展公民教育,它是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依托,也是思想政治教育培养公民的“主渠道”。

(四)基于交往理性的“主体—主体”“对话—参与”方式: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利运作的模式

在处理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劳动过程中,人类发展出以最有效的手段达到预定目的的工具理

性,而在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社会交往行为中,人类又发展出立足于主体间沟通、对话而达成共识、共生的交往理性。它是社会各主体间通过交往并遵从一定的互相认同的规范而达成合作与协调、寻求共存、互利发展的心理趋向与行动取向。在交往理性指导的思想政治教育实践活动中,教育者是主体,受教育者也是主体,教育者与受教育者的关系不是单向的“输出—接受”关系,而是一种民主平等对话的多极主体间的关系,在这种思想政治教育“对话—参与”模式下,思想政治教育成为一种促进所有教育主体共同发展的特殊的交往实践过程,这调动、培养和提升了受教育者的主体性,有利于受教育者全面充分地享有思想政治教育的话语权利。但是这种基于交往理性的运作模式,由于撇开了客体的中介及主客体关系,导致主体间关系的建立有唯心、片面之虞。

### 三、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逻辑的统一

我国社会主义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运作的逻辑,是以人为本的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的辩证统一,即广大人民群众在共产党的领导下,为了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大力发展人民民主,运用基于工具理性与交往理性有机统一的“主体—客体—主体”“引导—建构”模式,依托科学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与公民教育,不断促进每个人的全面和谐发展。

(一)党领导下的人民民主: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实质

马克思指出:“在民主制中,国家制度本身就是一个规定,即人民的自我规定……不是国家制度创造人民,而是人民创造国家制度”。<sup>[3]281</sup>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党和国家机关行使权力必须为人民服务,以保证人民当家做主为根本,而发展人民民主又必须坚持共产党的绝对领导。邓小平强调,必须坚持“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民主制度,不能搞西方那一套”。<sup>[10]</sup><sup>240</sup>党的十九大报告重申,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其中,党的领导是

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必须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特征,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和自由,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式,必须坚持厉行法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这三者有机统一于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伟大实践,也是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内在机理和实质内容。

(二)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最终目的

马克思根据人的发展状况把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划分为人的依赖性阶段、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阶段和人的自由个性阶段。人的发展的第三个阶段,从个人来讲是“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的生产能力成为从属于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sup>[11]107-108</sup>阶段;从社会来讲是“一个更高级的、以每一个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sup>[12]683</sup>即共产主义社会。可见,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是共产主义社会的本质规定。在马克思主义看来,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中才能实现。因为在这种“自由人联合体”中,每个人都获得了自由支配的时间,可以共同享受大家创造出来的福利,使社会全体成员的才能得到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党的十九大报告重申,中国共产党一经成立,就把实现共产主义作为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是共产党人一以贯之的最高理想目标,也是我党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终极追求。我国思想政治教育及其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最终目的就是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

(三)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与公民教育: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现实依托

“所谓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就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和要求的系统化了的的思想理论体系,是自觉地、系统地反映并服务于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形态和政治制度的思想上层建筑,它是无产阶级认识世界和

改造世界的科学思想武器,旨在最终实现全人类解放并进入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社会。”<sup>[13]42-43</sup>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的最终目的是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而社会主义公民教育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的时代诉求,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是社会主义公民教育的本质内容。相比较来看,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更加强调党和国家牢牢掌握思想政治教育的领导权力和话语权力,而社会主义公民教育更加强调多极教育主体的民主权利和话语权利。这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有机统一于我国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过程中,是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现实依托。对此,我们要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一方面,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和全面加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把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牢牢掌握在手中,任何时候都不能旁落。另一方面,我们也要足够重视和切实加强社会主义公民教育,树立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自由平等、公平正义理念,深入实施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工程。

(四) 走向工具理性与交往理性有机统一的“主体—客体—主体”“引导—建构”方式: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辩证模式

思想政治教育作为培养人的特殊的交往实践,是多极教育主体间为认识、改造和创造共同的教育中介客体而结成交往关系的实践活动,其中蕴含着教育“主体—客体”关系中的工具理性与教育“主体—主体”关系中的交往理性的有机统一。在这种多向互动模式下,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实质上就是建立在自由自觉学习活动基础之上的教育者“引导”与受教育者“建构”的有机统一过程。一方面,教育者的“引导”体现着人民、国家和社会的意志,受教育者自主学习、主动建构的效果和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教育者的“引导”作用;另一方面,受教育者的“建构”是积极能动的、自由自觉的社会性学习活动,教育者企图不通过受教育者自己的学习和“建构”去掌握知识、提升品德,却将知识、品德、要求机械僵硬地“外加”到受教育者身上,任何这样的企图只会削减和破坏教育效果。因而,只有将工具理性与交往理性辩证统一起来的“主体—客体—主体”“引导—建构”模式,才能把我国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力与话语权利运作的双

重机制合规律与合目的地有机整合起来。在这种辩证统一的运作模式下,我们要积极培育教育者与受教育者双方的个体主体性与交互主体性,建构起面对共同教育客体的真正的而不是虚假的“教育共同体”,要善于让思想政治教育焕发出生命活力,让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充满勃勃生机,让教育者与受教育者共同追求共同创造共同分享“美好生活”。

参考文献:

- [1] 列宁专题文集,论马克思主义[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3]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
- [6] 列宁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7] 列宁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8]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9] [德]黑格尔.美学(第1卷)[M].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
- [10] 邓小平文选(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 [1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1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
- [13] 张艳新.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建设研究——基于和谐社会的视野[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

[责任编辑 李紫娟]